

中華民國 99 年 3 月

臺北市議會第10屆第7次定期大會

臺北市政府勞工局工作報告

自98年7月1日起至98年12月31日止

報告人：勞工局局长 陳業鑫

目錄

壹、前言.....	3
貳、98年下半年度重要施政成果	
一、突破暨創新業務	
(一) 辦理臺北市失業勞工重新啟動計畫	5
(二) 推出全國首創之「臺北市庇護工場認同卡」.....	5
(三) 辦理按摩據點設置及輔導營運管理計畫.....	5
(四) 高空繩索作業安全教育訓練場啟用.....	6
(五) 實施「一小時護一生」安全衛生實務教育訓練...6	
(六) 辦理「失業再認定」採日間預約服務.....	7
(七) 辦理線上勞動諮詢服務.....	7
(八) 與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合辦「照顧服務員」訓練	8
二、重要施政成果	
(一) 強化工會組織發展、促進勞資和諧.....	9
(二) 維護勞工權益.....	9
(三) 建構友善工作環境	14
(四) 促進身心障礙者就業服務.....	15
(五) 賡續職災勞工之慰撫.....	19
(六) 保障勞工福利、督促事業單位提撥勞工退休準備 金.....	20
(七) 致力增進勞工生活福祉.....	20
(八) 積極與中央協商，妥處勞健保補助款爭議案	22

目錄

(九) 加強外勞輔導	23
(十) 加強就業媒合機制.....	26
(十一) 建構就業多元化.....	30
(十二) 擴大職業訓練.....	31
(十三) 推展勞工教育.....	34
(十四) 推廣勞動文化	36
(十五) 辦理組織修編，強化組織功能及合理員額配...37	
參、99 年度上半年度重要施政重點	
一、促進勞工福祉、強化勞資政溝通機制.....	38
二、落實勞工工作安全	38
三、提升就業服務效能及職業訓練平台，扶助失業者 儘速就業.....	39
四、促進弱勢族群及身心障礙者就業	41
五、推動優質勞工教育文化.....	41

臺北市議會第 10 屆第 7 次定期大會

勞工局 工作報告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 10 屆第 7 次定期大會開議，列席報告本市勞工行政工作，深感榮幸。同時對 貴會在上一會期中給予本局之支持與督導，使業務得以順利推展，謹代表本局全體同仁向 貴會敬致謝意。

壹、前言

面對臺灣勞動市場受產業結構及僱傭關係持續變動之雙層影響，復因經濟景氣已趨復甦及就業市場日漸活絡，為銜接全球經貿結構變化之產業創新，前瞻「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對產業與勞動市場衝擊，本局對捍衛本市勞工朋友之勞動權益與就業福祉之工作，仍將秉持政府的整體政策應引領市民邁向政經轉型時期，以更積極服務、宏觀角度落實施政，迎向經濟復甦，為生民立命。

本局研提完善之政策方針，運用各項勞工支持性方案與計畫，積極協助失業勞工、弱勢族群及身心障礙者就業，重視外勞的人權保障、給予生活輔導及關懷，此外，秉持勞工優先、勞資和諧之原則，落實勞動福祉之保障，營造性別平等及勞動職場安全，以維護勞動者之就業權益，進而提升首善臺北之城市競爭力，本局將持續深耕勞動事務，營造就業安全城市，再造發展新契

機。

以下謹就本局 98 年 7 月至 12 月各項工作成果及未來
工作重點與方向報告如后，敬請指教。

貳、98 年下半年度重要施政成果

一、突破暨創新業務

(一) 辦理臺北市失業勞工重新啟動計畫

為提供本市失業者關懷、扶助、職業訓練及就業服務等措施，以協助其穩定生活並儘速就業，特擬定本市失業勞工重新啟動計畫，以因應景氣低迷對本市之影響。98年1至12月執行成果如下：立即上工計畫共計推介5,349人就業，立即充電計畫計195家通過申請補助，充電加值計畫計有24家事業單位申請，623人參訓。職訓再造計有10,411人參訓，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補助共計補助685件，928人，失業者攤位補助計畫共計補助57個攤位。

(二) 推出全國首創之「臺北市庇護工場認同卡」

為加強推廣庇護工場及產品，協助其經營與行銷，並增加庇護工場能見度，本局推出全國首創之「臺北市庇護工場認同卡」，並於98年12月25日召開認同卡啟用記者會。該卡片結合悠遊卡功能，期藉由悠遊卡的普遍性及方便性，便利市民消費，進而提昇庇護工場的營業額。本次計有14家庇護工場提供認同卡專屬之優惠方案。

(三) 辦理按摩據點設置及輔導營運管理計畫

委託專業輔導團隊，設計臺北市視障按摩服務識別系統及標準作業流程等，共輔導2家視障團體成立按摩小站，並協助其開創嶄新的店面風格及服

務流程，經由媒體報導強化宣傳效益；共計提供21位視障者就業機會，穩定其經濟生活。

(四) 勞工高空繩索作業安全教育訓練場啟用

本局勞動檢查處於其頂樓設置「大樓垂降作業人員安全教育訓練實體設備及場地」，藉以推廣執照認證及安全教育訓練，期能降低職業災害之發生。98年8月19日至23日辦理第1屆初級高空繩索作業訓練課程，共計5人結業。98年8月26日假承德勞工文化園區舉辦「臺北市高空繩索作業推廣暨起重機操作安全示範觀摩活動」，約有350人參加。

(五) 實施「一小時護一生」安全衛生實務教育訓練

針對新建工程、裝修工程及使用吊籠進行外牆清洗作業等相關事業單位人員，全面實施「一小時護一生」安全衛生實務教育訓練，採取「即時性小班制」、以「現場實務」為主要內涵之訓練模式，避免增加事業單位（工地）與勞工負擔，達到勞、資、政三贏目標。98年7月至12月共計辦理247場次、3,082人參訓。



98.8.26 大樓垂降作業安全教育訓練

(六) 辦理「失業再認定」採日間預約服務

本局就業服務中心繼上半年度夜間試辦失業再認定獲得支持後，另辦理「失業再認定」採日間預約服務，自8月份起徵詢民眾意願，指定9月7日、14日、21日及28日等4天辦理，願意參與預約者計859名，實際辦理失業再認定者643名，民眾滿意者達9成。

(七) 辦理線上勞動諮詢服務

為提供勞工朋友在面臨勞動權益相關問題之多元諮詢管道，並突破傳統面對面或使用電話諮詢的方式，特委託台灣知識庫股份有限公司，導入美國 Acculive 同步平台，透過影音諮詢，線上立即

解決勞工朋友的問題，為全國第一個即時線上同步平台影音諮詢的政府單位。線上勞動諮詢服務時間自 8 月 21 日起至 10 月 30 日止，每星期五下午 7 時至 10 時。

(八) 與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合辦「照顧服務員」訓練

本局職業訓練中心與士林地檢署為協助易服社會勞動役者習得一技之長，特別結合臺北市立浩然敬老院及三軍總醫院汀洲院區量身規劃 176 小時的「照顧服務員」訓練課程，訓練期間自 98 年 11 月 23 日起至 12 月 24 日止，訓練人數 13 人。



98.11.23 與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合辦之「照顧服務員」訓練開訓典禮

二、重要施政成果

(一) 強化工會組織發展、促進勞資和諧

1、輔導工會正常運作，促使組織健全發展：

本期輔導本市事業單位成立 3 個產業工會、輔導本市勞工成立 2 個職業工會，合計本市現有總工會 3 家、聯合會 5 家、產業工會 148 家，職業工會 316 家，共計 472 家工會。

2、督促事業單位訂定、修訂工作規則：

本期共有 826 家事業單位核備訂定、修訂工作規則，其中因應勞基法擴大適用至公務機關臨時人數而修訂工作規則者計 18 家。

(二) 維護勞工權益

1、妥處勞資爭議

(1) 本期處理勞資爭議申訴計 2,606 件，達成協議 1,670 件，佔 64.08%，未達成協議 936 件，佔 35.92%；其中調解案件 346 件，調解成立計 170 件，佔調解案件之 49.13%。98 年與 97 年處理勞資爭議案件相較計增加 1,259 件。另本局轉介中介團體協處案件計 850 件，本局採行之處理係以行政命令、監督檢查、行政處分、移送偵辦等措施，期使公平公正解決勞資爭議。

(2) 運用「臺北市勞工權益基金」，補助爭議案件之勞工因雇主不當解僱、關廠歇業、發生職業

災害、職業病或其他重大勞資爭議之法律訴訟相關費用。本期計受理申請 52 件，通過審核予以補助 29 件，補助 52 人，補助金額 235 萬 9,802 元。

- (3) 每週三、五下午免費提供律師法令諮詢服務，本期計 791 件。
- (4) 辦理「歇業認定」，成立「勞資爭議關廠歇業認定小組」，進行歇業認定事宜。本期計受理 30 家，協助勞工申請積欠工資之墊償或申請勞工退休準備金以做為退休金或資遣費。

2、打造安全職場

- (1) 以勤查慎罰之策略，為勞工安全把關，本期實施安衛檢查計 16,828 場次，受理人民申訴執行勞動條件檢查計 2,150 場次。
- (2) 大幅降低重大職業災害，確保勞動安全；98 年發生重大職業災害罹難 15 人，比較 97 年 24 人，減少 9 人，減少比率達 37.5%，同時創下本市歷年罹災人數最低紀錄，勞動安全成效卓著。
- (3) 本市 98 年下半年每百萬人次職災死亡率平均值為 5.975，在全國百萬以上人口九大縣市中係屬最績優縣市，讓「安全城市·活力臺北」成為寫照。



(4) 依「臺北市營造工地分級勞動檢查要點」將營建工程依作業危害風險分為三級，依風險高低採行不同檢查頻率，若營建工程發生職業災害採「全面檢查、從重處分、嚴審復工、列管一年」，以督促落實防災措施，有效運用檢查人力，提升勞動檢查效能。98年7至12月，營造新建工程共計檢查8,595場次，發生3件重大職業災害、造成3人死亡，相較去(97)年同期發生11件、死亡11人，降幅達72.7%。

(5) 訂定「臺北市98年度勞動安全視訊監控系統設置推廣實施計畫」及「臺北市民間營造工程設置安全視訊監控系統實施計畫」，鼓勵公共工程及屬丁類危險性工作場所之民間工程設置

「安全視訊監控系統」，以減少勞動檢查人力負擔、落實事業單位自主管理稽查能力；並藉辦理會議與活動時宣導計 917 人次，及透過電子佈告欄向行經勞檢處之用路人宣導推廣。98 年 7 至 12 月，共有 33 個公共及民間工程工地已設置勞安視訊監控系統，實施監督檢查計 2,367 次。

(6) 強化勞工安全衛生教育及宣導

- ① 以委託及自辦方式，實施勞工安全衛生一般及回流教育訓練，本期辦理 99 場（6,219 人參訓），其中自辦 57 場（3,931 人參訓），委辦 42 場（2,288 人參訓）。相關辦理情形如下表：

98 年 7 月至 12 月勞工安全衛生回流教育訓練(自辦)

行業別 \ 項目	辦理次場	受訓人次
一般行業	33	2,136
營造業	17	1,379
有害作業	5	293
危險性機械作業	1	56
裝修工程	1	67
合計	57	3,931

98 年 7 月至 12 月一般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委辦)

行業別 \ 項目	辦理場次	受訓人次
營造業	21	1,156
營造業以外	21	1,132
合計	42	2,288

- ② 編製「臺北市職業災害案實錄彙編第 4、5 期」、「營造工程安全衛生宣導海報 6 種、宣導光碟 1 種、框式施工架 DVD 光碟 1 種及 L 夾宣導品 1 種」、「裝修 8 種單張相關作業（木作、油漆、拆除、水電、局限、防水、泥作及屋頂）職業災害及防災重點」，提供事業單位索取及安全衛生教育宣導使用。
- ③ 拍攝「臺北市 98 年度職場安全週宣導短片(30 秒)」於本市大眾交通運輸系統之媒體及頂好、西門、信義等商圈戶外電視牆播放，藉此強化勞工安全衛生意識，呼籲大眾重視職場勞動安全。
- ④ 為加強勞工安全衛生知識與技能，特於國防部軍備局第 202 廠舉辦「勞工職業殘廢災害預防安全衛生技術示範觀摩活動」（8 月 13 日）、承德

勞工文化園區舉辦「臺北市高空繩索作業推廣暨起重機操作安全示範觀摩活動」（8月26日）、臺北市德昌街集合住宅新建工程工地辦理「營造業墜落災害預防觀摩會」（10月23日）及中華電信公司舉辦「製造業等屋頂墜落安全衛生技術觀摩宣導會」（11月4日），期能藉由事業單位自主管理，達成降低職業災害之目的。

⑤建構勞動安全人員之夥伴關係計有 8,131 人次，共同致力勞動安全防護，透過勞動安全電子報（定期發行 6 期暨即時電子報 47 期），提供勞動新（修）法令、職業災害發生原因、具體改善措施及訊息交流等即時資訊。

(7) 辦理「2009 勞動安全關懷系列座談會」，持續關懷底層勞工權益，本期辦理「人力派遣業」（7月16日）及「腕隧道症候群」（9月3日）座談會，共計 163 人參加。

(三) 建構友善工作環境

1、宣導性別工作平等暨禁止就業歧視

為協助本市勞工了解自身的權益及自我保護，防制就業歧視，於 98 年 10 月 30 日辦理「性別工作平等法暨性騷擾防治宣導會」，加強各界對於性別工作平等法內容之認識與瞭解，保障性別工作平權，消除性別歧視，落實性別工作平等法所定內容，及

協助事業單位建立性騷擾防治機制。

2、召開性別工作平等會及就業歧視評議委員會

- (1) 為審議、諮詢及促進性別工作平等事項，98 年度分別於 98 年 1 月 21 日、5 月 20 日、9 月 17 日、11 月 26 日及 12 月 31 日分別召開臺北市性別工作平等會第 27 次至第 31 次會議，送會評議申訴案件共計 40 件，評議性別歧視成立 16 件、不成立 22 件，續審 2 件，以促進性別平等。
- (2) 為保障轄內國民就業機會平等，避免雇主對求職人或所僱用員工有歧視行為，於 98 年 2 月 19 日、9 月 9 日及 12 月 31 日召開臺北市就業歧視評議委員會第 64 次、第 65 次及第 66 次會議，送會評議申訴案件共計 11 件，評議就業歧視成立 5 件、不成立 6 件。

(四) 促進身心障礙者就業服務

1、企業定額進用身心障礙者比率

(1) 定額進用管理：

本期本市義務機關（構）計 3,418 家，其中足額和超額進用家數計 2,592 家，佔 75.83%，本市依法應進用 14,353 人，實際進用 16,392 人，加權後人數 19,599 人（進用重度以上身心障礙者，每進用 1 人以 2 人核計），進用率達 136.55%。本府各義務機關應進用身心障礙者單

位，應進用人數為 2,027 人，實際進用 3,085 人，進用比率達 152.20%。

(2) 獎勵僱用措施

為鼓勵雇主進用身心障礙者，私立機構進用身心障礙者可申請獎勵金，本期獎勵之超額進用單位計 207 家、核發金額為 28,778,200 元、受益身心障礙者 953 人（4,110 人次）；獎勵非義務進用單位為 525 家、核發金額為 27,363,000 元，受益身心障礙者 833 人（3,909 人次）。

(3) 進用單位輔具或職務再設計服務

提供進用單位輔具或職務再設計服務，為本局促進身心障礙者順利並穩定就業之措施。98 年 1 月起委託國立陽明大學(輔具科技研究中心)辦理職務再設計業務，98 年度申請職務再設計案件數為 138 件，補助金額為 2,203,569 元。

2、結合社會福利團體辦理身心障礙者就業服務

(1) 委託民間辦理身心障礙者社區化就業服務

為加強身心障礙者求職近便性，98 年 1 月委託 21 家社會福利機構，辦理身心障礙者社區化就業服務之工作機會開拓、媒合前諮詢與評估、就業媒合及工作現場訓練與輔導等。本期提供服務個案數為 1,199 人，其中媒合 786 人次，推介就業 497 人次。

(2) 委託辦理職業輔導評量服務

98 年度委託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育成社會福利基金會及臺灣職能治療學會等 3 家機構共同辦理職業輔導評量業務，本期計服務 233 人次。

(3) 設置公設庇護工場推動庇護性就業

本局公設庇護工場截至 98 年 12 月共計 14 處，可提供身心障礙者庇護性就業機會達 211 名，以協助就業安置及轉銜。98 年新增設 2 處公設庇護工場，1 處為榮星公園溫水游泳池，另 1 處為大直捷運站販賣店。



98.10.23 本局委託辦理大直捷運站庇護工廠開幕啟用儀式

(4) 辦理庇護工場設立許可

本期完成庇護工場設立許可之家數共計 2 家。截至 98 年 12 月底止，共累計完成 38 家庇護工

場設立許可。

(5) 補助辦理就業促進服務方案

98 年度補助臺北市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醫院等 34 個單位辦理身心障礙者就業促進服務方案，服務方案分為庇護性就業服務、職前準備與穩定就業、居家就業服務等 3 大類，共計核定補助 48 案，受益人數 757 人。

3、協助身心障礙者創業

補助身心障礙者創業所需之營業場所租金及設施設備經費，以減輕其創業初期負擔，本期核定補助 400 案，受益人數 196 人，補助經費為 16,548,031 元。

4、推動聽語障者無障礙工作環境

成立手語翻譯服務團，服務聽語障朋友，本期計提供 2,363 小時手語翻譯服務。

5、視障按摩業管理及輔導計畫

(1) 本期稽查違規按摩業 531 家次，共處分 38 人次，處分罰鍰計 570,000 元。

(2) 本年度輔導視障團體辦理視障按摩推廣活動，提升視障者的就業機會，於陽明山花季辦理 5 場次、另於捷運站廣場、公園等地辦理 5 場次，總計按摩師 109 位，按摩服務 2,100 人次。

6、藝文特區提振商機、輔導有成

經過假日商場、畫廊全體攤商與本局攜手努力之成果如下：

- (1) 為促進該區消費人潮，本局分別舉辦7月「藝展身手·慶週年」、12月「藝拍即合·獻百藝」等推廣活動，透過安排DIY教學體驗活動及邀請視障樂團、原住民工作場現場展演，以形塑藝文特區特色並提昇民眾消費意願。
- (2) 除了創造藝文特區特色與民眾消費便利性之雙贏外，在硬體方面，增建無障礙廁所、陶窯及藝文教室等工程，將於99年2月完工，屆時將使「藝文特區」之形塑更加完整，未來更可凸顯本區結合文化、創意、產業與特殊橋下空間之藝文主題與意涵，達到吸引花市、花博會、捷運大安森林公園站人潮之效益。
- (3) 「臺北市建國假日藝文特區輔導管理辦法」，業於98年5月12日第1525次市政會議審議通過經本府於98年6月5日以府法三字第09834590300號令發布。使有心經營之身心障礙者，得有機會透過合夥或甄選方式進駐藝文特區，發展創意市集的特色，使該區得有活水源頭，生生不息。

(五) 賡續職災勞工之慰撫

- 1、依「臺北市勞工職業災害死亡重殘及職業病慰問金申請辦法」對職災勞工及家屬予以慰問，本期

發給慰問金 25 戶、計 614 萬元整。

- 2、執行特殊勞工家庭協助方案，運用專業社會工作人員，對職業災害勞工之家庭提供輔導、慰問及支持，期協助渡過情緒低潮並獲得實際協助，減輕職業災害對家庭之衝擊，本期電話諮詢服務 3,049 件、家訪案件 116 件、郵寄關懷問卷 1,041 件、開案服務 57 件。

(六) 保障勞工福利、督促事業單位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

- 1、針對實施勞工退休金舊制的事業單位，積極督促輔導依法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累計本期已設立家數為 3 萬 295 家。
- 2、依據本局擬訂之「98 年度稽催未按月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事業單位計畫」，針對「逾 2 年以上未提撥」及「僱用勞工 100 人以上逾半年未提撥」之事業單位進行稽催，計 671 家。另配合行政院勞工委員會之「加強勞工退休準備金提撥查核計畫」，針對「逾 6 個月以上未按月提撥」之事業單位進行稽催，計 5,508 家，本期計稽催 6,179 家事業單位。

(七) 致力增進勞工生活福祉

- 1、辦理「臺北市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補助計畫」，補助設籍臺北市、失業未滿六個月以上之非自願失業勞工子女部分學雜費，協助失業勞工家庭子女

就學，本期共補助 288 個失業家庭，協助 394 名子女順利就學，補助經費為 286 萬 5 千元整。

本市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補助統計表（98 年 7 月至 12 月）

類別	內容 人數	補助人數(人)	補助額度(元)	補助總額(元)
公立高中		112	4,000	448,000
私立高中		79	8,000	632,000
公立大專		49	5,000	245,000
私立大專		154	10,000	1,540,000
總計		394		2,865,000

2、執行「健康勞工鳳凰計畫」，為維護本市從事特別危害健康作業勞動者之身體健康，鼓勵勞動者於法定特殊健康檢查外再接受一次複檢，以期提升勞工對自我健康的自主管理，加強職場安全衛生，及早測知職業病之發生，保障勞動者健康，本期共有 679 件申請案，補助金額計 809,812 元。總計 98 年度共有 734 件申請案，補助金額計 848,098 元。

3、98 年 10 月 3 日假大安森林公園舉辦「快樂城市·歡喜作伙—98 年勞工技藝展示園遊會暨晚會」，藉由勞工技藝攤位展示及結合身心障礙者、原住

民、外籍勞工等特殊技藝之表演活動，彰顯勞動神聖之社會價值，活動現場共吸引千餘名本市勞工及市民大眾參加。



98.10.03 快樂城市·歡喜作伙—98年勞工技藝展示園遊會暨晚會

(八) 積極與中央協商，妥處勞健保補助款爭議案

就本府與中央有關勞健保費補助款之爭議，已於98年10月23日分別向勞工保險局及中央健康保險局提出5年還款計畫，並積極與中央進行協商，爭取於中央修法時，順利解決法律爭議與預算編列問題。

(九) 加強外勞輔導

1、臺北市外籍勞工人數

臺北市外勞人數統計表（98年7月至12月）

國別 \ 項目	人數	百分比
菲律賓	7,472人	20%
越南	4,750人	12%
印尼	23,689人	62%
泰國	2,096人	6%
蒙古	1人	0%
總計	38,008人	100%

2、辦理非法外勞及仲介查察

臺北市查察外勞及仲介統計表（98年7月至12月）

項目 \ 件數	總計
外勞查察件數	10,419件
白領外籍人士查察件數	799件
外國人入國通報數	8,363件

3、提供外勞各項諮詢服務

- (1) 設置外籍勞工諮詢服務中心，聘有雙語人員、置有雙語專線電話，提供勞工法令、心理、生活等諮詢及提前終止契約驗證等各項服務。對遭遇臨時緊急事故的外籍勞工，設有「外勞庇護中心」，本期庇護收容計69人次，諮詢服務計2萬3,002件。

臺北市外勞諮詢服務成果統計表（98年7月至12月）

項目	件數	總計
諮詢服務		23,002件
申訴爭議案		488件
提前終止契約驗證		2,462件
庇護收容數		69人次

(2) 為使聘僱外勞的雇主能更了解外勞僱用的法令，以增進勞雇和諧，於98年7月18日及9月19日假勞工教育館辦理2場次雇主講習活動，參加人數計125人。

4、舉辦外勞文化活動

(1) 98年7月5日(星期日)上午11時假臺北市二二八公園舉辦「2009南洋文化系列活動-菲律賓文化節」，當天郝市長蒞臨指導，並參與活動主題「Sandugo友好」的「歃血」儀式節目，獲得現場來賓熱烈反應，活動順利圓滿完成。

(2) 98年8月23日(星期日)上午11時30分假臺北市大安森林園舉辦「2009南洋文化系列活動-越南文化節」活動，當天郝市長龍斌蒞臨指導，與越南經濟文化辦事處阮代表伯炬及本局蘇局長盈貴一同為臺灣及越南風災受害者祈福，並特邀越南知名歌星丹長、瑞英、青草等來臺祈福獻歌聲，吸引近萬人次外勞朋友、外籍配偶及市民參加，並獲得國內各大

媒體爭相報導，廣受佳評。

- (3) 98年8月30日(星期日)下午2時假本府市政大樓1樓舉辦98年度外勞詩文比賽頒獎典禮，共計300人參加。
- (4) 98年9月27日(星期日)上午9時假臺北市金華國中活動中心及操場，舉辦98年度回教開齋節活動，參加之外勞約有1000名。
- (5) 98年10月25日(星期日)上午11時30分假臺北市大安森林公園舉辦「2009南洋文化系列活動-印尼文化節」，節目內容有印尼知名歌手羅莎演唱、外勞樂團、印尼結婚前夕淨身儀式、印尼傳統舞蹈及短劇等精彩表演，吸引近萬人次印尼社群朋友及民眾參加。
- (6) 98年11月15日(星期日)下午1時假迪化街永樂市場廣場舉辦「2009南洋巧手創意料理大賽」活動，計有泰國、越南、菲律賓、印尼等四國十四組選手角逐冠軍寶座，評選結果由越南籍外勞榮獲冠軍。
- (7) 本局外勞文化中心本期教育訓練計辦理中文教學23次、生活知能培訓(臺灣家常菜教學、看護技巧及按摩)11次、運動休閒活動6次、法令講習2次，參加人次計4,965人次。

(十) 加強就業媒合機制

1、提昇就業媒合效能

本局就業服務中心依照求職者的工作意願、興趣及能力與求才事業單位之資格條件作媒合，推介適合的工作機會。

臺北市就業服務成果統計表（98年7月至12月）

項目	數量	服務成果
求職人數		45,593 人
求才人數		24,406 人
推介就業人數		19,741 人
求才僱用人數		11,218 人
求職就業率		43.30%
求才利用率		45.96%
就業促進研習活動		1,631 人次

2、辦理就業甄選

本局就業服務中心接受本府各機關辦理約聘僱人員及專業技工、工友公開甄選作業，本期計辦理約聘僱人員甄試 7 場，甄試人員計 706 人，錄取人數 93 人(備取 121 人)。

3、辦理特定對象個案管理就業輔導

- (1) 藉由『個案管理服務模式』，透過個案管理員提供專業化、深度化就業服務，針對中高齡、負

擔家計之婦女需求，提供職業介紹、職業訓練諮詢及推介、就業諮商、職業心理測驗、就業促進研習活動等使其適性就業。

臺北市特定對象就業服務統計表（98年7月至12月）

項目	數量	服務成果
開案量		4,118 人次
職業心理測驗		847 人次
深度就業諮詢		1,415 人次
就業諮商		152 小時
推介職業訓練人數		3,782 人
推介人次		11,474 人次
就業人數		2,191 人

(2) 辦理經濟型街友就業輔導工作

本局就業服務中心就業輔導員專責街友尋訪、陪同面試、輔導就業及就業機會開發等工作，本期求職數 274 人、推介就業數 165 人。

(3) 新移民就業輔導

訂定「新移民（外籍與大陸地區配偶）就業輔導實施計畫」，提供免費求職管道，運用既有的專業人力並結合個案管理服務模式，積極輔導新移民就業。

臺北市新移民就業服務統計表（98年7月至12月）

項目別		外籍配偶	大陸配偶	合計
求職人數		240	429	669
開案數（人）		82	87	169
推介人次		341	525	866
就業人數		113	88	201
開辦就業 研習班	場次	3	2	5
	人數	90	77	167

4、辦理「在地型就業服務」計畫

結合本市各行政區公、民營資源、建構社區就業服務網路，主動發掘求職者及追蹤長期失業者、提供就業資訊、協助就業媒合，其中協助求職個案穩定就業共計 496 人次，拜訪轄區內商圈店家開發職缺機會共計 2,415 個，對轄區學校、社服團體或里辦公處辦理就業宣導駐點服務共 379 次。

5、加強臺北人力銀行網站各項求職、求才服務功能，提供完善就業資訊，以專業服務團隊，提供各項優質服務，如：人才招募、辦理現場徵才活動、電話客服就業諮詢等服務。

臺北人力銀行服務成果統計表（98年7月至12月）

項目	數量	服務成果
臺北人力銀行瀏覽		6,253,757 人次
臺北人力銀行求職		14,606 人次
臺北人力銀行求才職缺數		24,371 個
來電服務量		33,008 通
去電服務量		26,431 通

6、掌握失業勞工動態，主動積極追蹤輔導其再就業

本局就業服務中心依據資遣通報名冊或本局之指派、交送之雇主「解僱計畫書」，舉辦就業資源說明會，提供就業服務資訊，推介失業勞工參加職訓、領取失業給付或納入就業服務個案管理等，本期申領就業保險失業給付者計 19,085 人，協助就業安置共計 4,672 人，推介職業訓練共計 3,836 人。

7、辦理就業保險失業認定，協助非自願失業勞工渡過失業黑暗期，暫時紓解生計壓力，本期計完成失業認定 11,409 人，辦理失業給付再認定 58,348 人次。

8、辦理「立即上工計畫」：

鼓勵民營事業單位或民間團體提供工作機會增聘失業者，以協助失業者順利就業。至 98 年 12 月止，共釋出 4,417 個工作機會，已協助失業者就業人數 2,207 人。

(十一) 建構就業多元化

- 1、推動「多元就業開發方案」，創造失業者就業機會，本期核定 30 個民間團體就業機會，總計遴用人數 349 人次。
- 2、藉由現場徵才活動，提供求職求才現場媒合服務，以提升企業求才及民眾求職媒合率，加強落實提供求才求職服務。

現場徵才活動服務成果統計表 (98 年 7 月至 12 月)

項目 \ 內容	數量	場次	參加廠商家數	工作機會數	初步媒合人次
就業博覽會		8	121	2,342	2,760
專案招募		3	6	166	107
小型徵才活動		58	73	1,284	910



98.9.26「okwork 發掘你的科技 DNA」科技業徵才博覽會



98.11.28「OKWORK 讓你花現幸福職場」就業博覽會

- 3、加強市府機關率先足額進用原住民，保障其就業機會，落實原住民就業自治條例，本期本府義務進用原住民之機關含市議會計有 38 個、非義務機關計 35 個，應進用數 250 人（含市議會 2 人），實際進用 471 人，進用比例達 188.4%，已超額進用。
- 4、本府各機關委託本局就業服務中心公開甄選之約聘僱人員及專業技工、工友，於考試中加權計分 10%，共計正取 93 人，已進用中高齡失業勞工等 3 人，僱用比率 3.2%。

（十二）擴大職業訓練

1、拓展訓練模式，強化訓練效益

（1）自辦職業訓練

本局職業訓練中心協助失業勞工提昇工作技能

並順利重返職場，規劃職業訓練提供參訓機會，本期辦理日間訓練 69 班次，訓練人數 1,935 人，夜間訓練辦理 19 班次、訓練人數 450 人。

(2) 接受委託訓練

本期接受政府機關學校團體及公民營事業機構之委託訓練計 9 班次，訓練人數 186 人。

(3) 產訓合作訓練

主動拜訪工商團體暨廠商尋求就業市場職缺及實習安排，本期辦理 7 班次、訓練人數 155 人。

(4) 委外訓練

招標委託民間機構辦理職業訓練提供弱勢民眾訓練職類，本期委外訓練辦理 118 班，訓練人數 3,399 人。

2、提昇弱勢族群勞工技能

(1) 加強新移民就業服務及培養就業技能，鼓勵參加職業訓練，將新移民列為第二優先錄訓對象，並辦理新移民職訓專班，學員訓練期間提供托兒及托老補助，並於結訓後輔導就業，98 規劃辦理「地方小吃暨餐飲料理實務班」（新移民優先）1 班，訓練人數 30 人。

(2) 運用就業安定基金補助辦理失業者職業訓練，符合非自願性失業、負擔家計婦女、中高齡、身心障礙、原住民、生活扶助戶、更生保護人

及家庭暴力被害人等之對象優先錄訓，本期辦理 20 班次、訓練人數 597 人。

(3) 學員輔導業務

學員參訓期間安排輔導員提供生活、心理及就業等諮詢服務，協助學員安心完成技能課程。

(4) 辦理技能檢定

辦理全國技術士技能檢定業務，全年分 3 梯次報名。

臺北市 98 年度辦理全國技術士技能檢定人數統計表

項目	數量	數量統計
學科報名人數		26,215
學科實測人數		24,363
學科及格人數 (及格率)		20,875 (約 85.68%)
術科報名人數		31,539
術科實測人數		14,810
術科及格人數 (及格率)		7,328 (約 49.48%)

(5) 推展「立即充電計畫」、「充電加值計畫」

配合中央，推展「立即充電計畫」、「充電加值計畫」，使勞工在景氣不佳之際有進修機會，並減少雇主負擔，增加僱用意願，以舒緩事業單位勞工無薪休假的衝擊。98 年 1 月至 12 月立即充電計畫共核定 195 家事業單位、充電加值計畫核定 24 家、623 人。

(十三) 推展勞工教育

1. 勞工教育補助：

為加強實施勞工教育，增進勞工生活，激發敬業精神，提高工作效能，本局勞工教育中心 98 年度編列 2,200 萬經費預算，依據「臺北市勞工教育實施及補助辦法」補助工會、事業單位及人民團體辦理知能教育、公民教育、生活教育及勞動事務教育等課程。本期共核准 66 場次，核准金額計 3,522,500 元整，核銷 324 場次，核銷金額計 17,368,417 元整。

2. 辦理「勞動事務學院」

為落實基層勞工教育、保障勞動權益，特規劃勞工教育課程，以定時定點學程教學方式於勞工教育館辦理。課程設計除包括各項勞動法令解析與實務探討外，另設有勞動知能等課程，本期計辦理 2 期 22 班，受益人數計 1,671 人。

3. 辦理「工會幹部勞工教育課程」

為提昇本市各產、職業工會幹部職能及瞭解最新勞動相關議題與宣導政府法令，擴展工會幹部之國際視野，藉以服務工會會員，本期計辦理 3 場次，參加工會幹部計 256 人。

4. 辦理「重大勞動議題座談會」

由於全球化造成勞動社會快速變遷，引發僱傭關係多變性、人力資源多元化，以及勞動法規之日

新月異等新興勞動問題產生，特敦聘學者專家參與討論，並開放現場民眾提問，本期計辦理 5 場次，受益人數計 643 人。

5. 辦理「職場元氣系列講座」

為加強本市職場心靈保健，以確保勞動生命與職涯永續發展，與本府衛生局合作辦理職場元氣系列講座，本期計辦理 12 場次，受益人數計 556 名。

6. 辦理「文創產業經營認證班」

為帶動產業經營升級與文化產品品質提昇，以增加勞工個人競爭力，特與 JCASE 外包銀行合作辦理「文創產業經營認證班」，本期計辦理 6 班，受益學員計有 376 人。

7. 辦理「上班族元氣講座」

為協助本市勞工面對職場發生之工作議題予以正確指導，特與本府市立圖書館長安分館合作 7 月至 12 月計辦理 3 場次，計有 133 人參加。

8. 辦理「數位化學習課程」

運用科技資源結合勞工教育，規劃「勞動契約」、「勞工老年經濟保障」2 門課程，提供勞動者 24 小時無休之學習環境，並置於台北 e 大網站，供民眾上網學習，參加選讀人數中「勞動契約」計有 4,439 人，「勞工老年經濟保障」計有 3,478 人。另開設遠距同步教學課程 4 門，參加人

數 1,377 人。線上勞動諮詢服務 18 堂，參加人數 1,678 人。

9. 辦理「勞工研究所碩士學分班」

為實現終身學習社會，充分運用各界資源並結合多元彈性的學校教育，提供勞工進修機會與管道，以提昇勞動競爭力。本案與國立政治大學勞工研究所合作辦理，經向行政院勞工委員會職業訓練局申請「產業人才投資方案」經費補助，通過審核「人力資源與發展」、「勞資關係與集體協商」、「勞動法規」等 3 班，每班 30 名學員，下半學年自 9 月 14 日起陸續上課，上課期間至 99 年 1 月 14 日止。

10. 辦理「勞工心情電影院」

為推廣多元勞工教育，以透過欣賞電影形式的宣傳，及觀賞後安排諮商與觀眾面對面討論，增進對人性心理層次之了解，特與本府衛生局合辦「勞工心情電影院」，本期計舉辦 12 場次，計 287 人參加。

(十四) 推廣勞動文化

為彰顯勞工對國家社會的貢獻，本局勞工教育中心特別辦理「勞工金像獎」短片徵選活動，透過勞動者的視角，運用攝影機記錄工作與生活影像，藉以保存、發揚勞動文化，喚起社會大眾關心勞工權益，於 98 年 9 月 11 日召開決審會議，

確定得獎名單。10月15日下午2時假市府沈葆楨廳舉辦得獎名單公布記者會，3時舉辦「2009勞工金像獎」頒獎典禮；得獎短片並自10月17日起分別在東森財經電視頻道及原住民族電視頻道、臺北市立圖書館總館及各分館推廣放映；另得獎影片網路播出管道部分，包括：勞工局網站、新聞局TAVIS網站、Youtube等等。

(十五) 辦理組織修編，強化組織功能及合理員額配置

近年來由於「勞動基準法」、「就業服務法」、「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職業訓練法」、「職業災害勞工保護法」、「勞工保險條例」、「臺北市身心障礙者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自治條例」...等與勞工相關法令相繼增訂與修正，致本局業務大幅成長，現有組織架構已無法全然概括因應。為謀解決特辦理組織修編，增置「外勞事務科」（掌理仲介外國人之私立就業服務機構管理與查察、外籍勞工生活管理與輔導等事項）及「身障就業科」（掌理身心障礙者就業基金管理、就業服務、職業重建、職業訓練、定額進用、創業補助與庇護工場管理等事項）。員額方面由現行84人調增為91人，業送貴會審議，敬請支持。

參、99 年度上半年施政重點

一、促進勞工福祉、強化勞資政溝通機制

- (一) 配合行政院勞工委員會之「加強勞工退休準備金提撥查核計畫」針對未設置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之事業單位，限期輔導依法設立專戶。
- (二) 持續辦理非自願性失業未滿 6 個月之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補助，以協助失業者度過難關。
- (三) 就本局與中央有關勞健保費補助款之爭議，持續積極與中央協商，依還款計畫盡力履行，以期順利解決爭議。

二、落實勞工工作安全

- (一) 建構營造工地勞安視訊監控系統，實施風險分級管理，期能降低重大職業災害發生。
- (二) 推動「職場健康促進主動關懷服務專案計畫」，以「創新、主動服務到您家」的免費無償方式執行職場室內空氣品質檢測，即時給與事業單位建議改善對策及相關資訊，以有效減少勞工職業病發生。
- (三) 持續辦理各類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期藉由安全衛生知能培訓，加強勞工安全意識，減少職業災害之發生。
- (四) 規劃辦理「安全城市·活力臺北」2010 勞動安

全獎表揚暨勞安宣導活動，藉由親子活動及眷屬力量叮嚀勞工重視職場勞動安全，增強安全衛生防災意識，防止職業災害發生。

- (五) 建立安全衛生管理人員夥伴關係，以電子報提供法令、職業災害原因及改善措施等即時資訊，善用安全衛生專業技術諮詢及支援服務系統，提升整體安全之水準。
- (六) 配合推動「職業安全衛生促進方案」，貫徹各項防災執行，達成「職業安全」、「身心健康」、「舒適環境」及「友善職場」等施政目標，落實保障勞工權益。

三、提升就業服務效能及職業訓練平台，扶助失業者儘速就業

- (一) 每月定期定點辦理 1 場小型就業博覽會，每季辦理大型就業博覽會 1 場，提供求職求才立即媒合機會、增加就業媒合效能。
- (二) 提升臺北人力銀行營運中心服務效能，透過多元宣傳管道讓市民朋友迅速確實掌握職場動態訊息。
- (三) 協助特定對象及弱勢失業者就業，辦理多項就業促進計畫，協助失業者就業準備及達成穩定就業目標。

- (四) 職業訓練再造，擴大自辦及委外職業訓練，以「每月招生每月開班」方式提供失業勞工各種短、中、長期參訓機會，以舒緩失業勞工的壓力，並推動「特定對象優先」之訓練政策，落實失業勞工技能學習需求，以自辦、委託、委外及產訓合作訓練等，使訓練職種多元化、多量化，提昇就業能力。
- (五) 運用職訓中心現有場地接受各機關團體之委託及開辦產業所需之短期在職訓練、技術研討會，充實在職勞工之知能與技術。
- (六) 辦理特定對象參加技術士技能檢定測試免繳學科術科報名費，倘若學、術科皆及格申請核發證照時，還可免繳證照費，所需經費係向行政院勞工委員會爭取補助，開辦技能檢定即測即評即發證業務，提供報檢人便利服務。
- (七) 積極規劃推廣 99 至 100 年混成學習計畫，以持續建置職業訓練 e-learning 遠距教學影片為基礎，並輔以面授教學以驗收學習成效，初期先由資訊服務及觀光休閒等二訓練場先行試辦，再逐步推廣其他各訓練場。
- (八) 持續加強新移民就業服務及培養就業技能，鼓勵參加職業訓練，參訓期間給予托兒、托老補助，

結訓後協助就業輔導。

四、促進弱勢族群及身心障礙者就業

- (一) 加強本市庇護工場督導管理及庇護產品行銷推廣，以促進庇護性就業服務，開發庇護性就業機會，提升庇護工場形象。
- (二) 為關懷社會底層弱勢族群，持續給予必要之短期就業扶助。
- (三) 提升視障按摩師專業技術及服務品質，配合補助營業場所設備更新改善，以增進市場競爭力；補助及輔導視障團體設置按摩按摩小站，增進視障者就業機會。

五、推動優質勞工教育文化

- (一) 加強勞工教育工作，賡續辦理勞工教育推廣與輔導，增進勞工工作知能，激發敬業精神，提高工作效能。推動優質勞工教育，開創勞工前瞻勞動視野，建立勞動意識與自覺，促使勞工體認自身處境，確保自身勞動權益。
- (二) 持續辦理勞動文化蒐集及勞動文化推廣活動，喚起社會大眾重視勞動文史保存，共同網羅勞動文化點滴之美，積極推廣勞動文化紮根工作。
- (三) 賡續辦理勞動藝術展演活動及2010年勞工金像獎活動，鼓勵勞工以創作參與藝術文化等方式，充

實勞工精神面的生活，詮釋勞動生命與價值。

- (四) 持續辦理勞動事務學院課程，針對勞動保護、勞動權益及勞動知識三方向，開辦各類勞動教育課程，以提昇勞動競爭力。
- (五) 辦理重大勞動議題座談會，對攸關勞動權益或具有爭議性時事議題，邀請官方、學者、專家、產業界及勞工代表共同參與討論，以啟發勞動意識，保障勞動權益。
- (六) 為使勞教育課程之規劃與設計符合時需，提供勞動朋友更多元及專業的選擇。將積極尋求與其它政府部門合作辦理相關專業議題或與民間非營利團體發展公私夥伴關係，以強化勞工教育內涵。